

三台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三发改〔2015〕211号



三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三台县镇乡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的核准通知

绵阳凯天环保建设投资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核准三台县镇乡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的申请》（绵凯投请〔2015〕1号）收悉。经审核，由你公司投资三台县塔山等7个镇乡污水处理工程建设项目，符合《四川省人民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（四川省2014年本）》第九条(城建)第4项(垃圾、污水处理)之规定，属于鼓励类项目。

现项目核准前期工作已基本完成，根据《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文件的核准权限和程序，我局原则同意实施该项目的申请。现将有关事项核准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三台县镇乡污水处理工程项目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址：三台县塔山镇青春村一组、钢铁村三组；永明镇永和村二组，景家桥村二、三组；芦溪一花园片区污水厂一期厂址；乐安镇五凤村三组；百顷镇芙蓉村一组；景福镇鲜家嘴村八组，观音堂村十组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：项目在三台县7个镇乡6个污水处理厂，其中：芦溪一花园镇建设5000t/d生活污水处理工程，污水管网25.25km；塔山镇建设200t/d和850t/d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各一处，污水管网18.9km；永明镇建设500t/d生活污水处理工程，污水管网8.1km；乐安镇建设700t/d生活污水处理工程，污水管网7.22km；百顷镇建设300t/d生活污水处理工程，污水管网16.2km；景福镇建设700t/d生活污水处理工程，污水管网15.3km。并购置相关设施设备。

四、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14998.11万元。其中：芦溪一花园镇污水处理工程投资4976.73万元，塔山镇污水处理工程投资3198.15万元，永明镇污水处理工程投资1410.24万元，乐安镇污水处理工程投资1394.39万元，百顷镇污水处理工程投资2018.56万元，景福镇污水处理工程投资2000.04万元。

项目投资的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70%和企业自筹30%。

五、有关法律责任：投资者对申请文书所附文件的真实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，企业相关手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办理。

此通知自印发之日起，有效期两年。

